

工商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07年6月6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稱"《安排》")的進展及影響 —— 進一步的開放措施

在2005年4月19日的會議席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報就《安排》第一階段對香港經濟的影響所進行的研究的主要結果。事務委員會亦分別於2005年11月15日及2006年7月18日的會議席上討論有關實施《安排》第三階段及2006年的貿易開放措施的事宜。委員亦同意政府當局應定期(例如每年)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安排》的進展及影響。就此，政府當局已承諾不時向事務委員會簡報有關實施《安排》的事宜，例如貿易開放措施。

2007年7月17日

2. 2007年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會議的進展

政府當局一直積極參與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下稱"亞太經合組織")的工作。為籌備亞太經合組織經濟領袖會議而在2007年舉行的亞太經合組織主要會議，將於6月底／7月初結束。政府當局會向委員匯報有關亞太經合組織會議的最新進展。

2007年7月17日

3. 創新及科技發展新策略架構

在2005年5月17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政府當局承諾每年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研究及發展中心(下稱"研發中心")的運作及表現，以及新架構的實施情況。

2007年7月17日

事務委員會在2006年11月21日的會議席上討論新架構的事宜，並要求政府當局告知事務委員會，研發中心的預算開支與獲批撥款的比較。政府當局承諾在6個月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然後每年均會就研發中心的收支情況作出匯報，供委員參考。

4. 就檢討數碼環境中的版權保護進行諮詢

在2006年12月，政府當局就檢討數碼環境中的版權保護進行一項公眾諮詢。政府當局已於2007年1月16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該份諮詢文件。待諮詢工作在2007年4月30日前完成後，政府當局會仔細考慮收到的意見，以期於2007年年底前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擬定的建議(如有的話)。

2007年年底
[暫定]

5. 加強香港與內地的貿易關係

在實施例如《安排》及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等多項措施後，香港與內地的雙邊貿易關係已有所加強。政府當局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的情況，並會探討有哪些範疇可予進一步增強。

有待確定

6. 專業服務發展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自上次檢討後的運作情況

在2006年7月18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按申請機構的性質，就資助計劃接獲的申請宗數及發放的資助金額提供資料，並比較在申請程序的修訂實施前後，所接獲的申請有何分別。政府當局稍後會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有關資料。

有待確定

7. 香港設計中心(下稱"設計中心")

在2007年4月17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事務委員會原則上支持政府當局的撥款建議，即撥款1億元資助設計中心的運作，因為此舉對本地企業的發展及香港的長遠經濟發展有利。政府當局承諾會就設計中心的工作及為推廣設計和創新意念所採取的相關措施的進展，定期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經諮詢事務委員會後，上述撥款建議於2007年5月25日獲財委會批准。

有待確定

8. 邊境禁區

在2005年11月1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基於《安排》的實施，考慮可否把縮減邊境禁區範圍所釋出的土地，發展為本地製造業的生產基地。

有待確定

建議的討論時間

政府當局表示，邊境禁區的最終用途，須視乎政府當局進行的可行性及規劃研究和其後的公眾諮詢取得的結果而定。政府當局就檢討邊境禁區提供的資料文件已於2006年9月7日發給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的委員。政府當局於2007年2月向保安事務委員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及環境事務委員會發出另一份資料文件，載述向有關的區議會、鄉議局及地區代表進行公眾諮詢的結果。

在2006年10月12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應在適當時候與政府當局再次研究此事。根據安排，當有關的事務委員會討論此事時，工商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將獲邀參與討論。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7年6月6日